

108 學年度碩一新生英文能力(TOEFL ITP)測驗 考試注意事項

108.11.12

一、考生當日必須攜帶之物品：

1. 有效之身分證件。

滿 16(含)歲之考生	僅限中華民國國民身分證正本或有效期限內之護照正本。
外籍人士 (母語非英語系者-含香港及澳門)	有效期限內之「護照」正本或印有護照號碼之「中華民國居留證」正本
大陸籍考生	印有身分證號碼之「中華民國臺灣地區入出境許可證(有效期限內並蓋有入境查驗章)」正本。 或同時出示「往來臺灣通行證」正本與「中華人民共和國居民身分證」正本。

註：如果未攜帶本測驗認可之有效證件，可持其他替代證件(必須包含四項證件資料:照片、姓名、身分證字號及出生年月日)暫時入場應試，但須請考生親友將有效證件(僅限中華民國國民身分證正本或有效期限內護照正本)於考試結束前送達至考場，且補辦考生本人身分確認，無誤後即視同自始持有有效證件入場。否則成績將不予計分，且該場次測驗不得要求退費或延期。

2. 2B 鉛筆及橡皮擦。

二、入場考試時間：

108 年 11 月 16 日(六)上午 9:40-10:00，開放入場，**10:00 以前未入場者無法進入試場**

三、試場位置查詢

網址：

http://www.toEIC.com.tw/toEIC_news_pub.jsp?type=7&gid=12&pmid=1719&csrt=14196373047652144199

點選左側「應考資訊及測驗地點查詢」輸入身分證字號、生日及驗證碼查詢教室位置。

四、應試須知(考場規則)請務必詳閱(請點我連結)